

附件一：朴子國小 110 年度推動辦理兒童權利公約 CRC 宣導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度補助辦理推動兒童權利公約實施計畫。
- 二、依據「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第4條。
- 三、依據兒童權利公約(以下簡稱 CRC)首次國家報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第21-22條。
- 四、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學生事務及性別平等教育及輔導工作要點。

貳、目的：

- 一、推動兒童權利公約(CRC)，讓本校師生及職員工瞭解「兒童權利公約」的內涵，重視兒少的權益。
- 二、辦理認識兒童權利公約內容之宣導活動及研習，增進本校師生及職員工對兒童權利公約的認識。

參、辦理單位及實施對象：

本校教職員工及學幼生。

肆、辦理期程：110年10月1日止至110年10月29日止。

伍、計畫內容：

- 一、辦理「教師、教保服務人員場宣導活動」和全體教職員實施前測及後
- 二、辦理「CRC 學幼生場宣導活動」及「有獎徵答活動」

陸、本計畫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亦同。